科研项目委托加工、测试合同

合同编号：\_\_\_\_\_\_\_\_\_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

名称： 黑龙江东方学院

地址： 哈尔滨市平房区哈南工业新城哈南十九路1号

法定代表人： 孟新

联系方式： 0451-86651592

乙方（受托方）：

名称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地址：

联系方式：

鉴于甲方承担科研项目，需委托乙方进行[具体加工、测试内容]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委托内容

**1.  加工、测试 内容：**甲方委托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[技术要求/图纸/方案（详见附件[具体编号]）]，完成[具体产品/样品的加工制造，或具体项目的测试工作]。具体包括[详细描述工作内容、目标、范围]。

**2. 技术标准：**加工、测试工作应符合[国家标准名称及编号]、[行业标准名称及编号] 以及甲方提供的[具体技术指标、参数] 。

二、履行期限与地点

**1. 履行期限：**乙方应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全部委托工作，并向甲方交付成果。如遇特殊情况需延期，乙方应提前 15 日书面通知甲方，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顺延。

**2. 履行地点：**加工、测试工作在乙方所在地[详细地址]进行；成果交付地点为[约定交付地]。

三、费用及支付方式

**1. 合同总金额：**本项目委托加工、测试费用总计人民币 元（大写： ），该费用包含[材料费、加工费、测试费、人工费、税费、运输费（如需）等] 。

**2. 支付方式：**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%，即人民币 元（大写： ）作为预付款。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30 %款项，即人民币 元（大写： ） 。

**3. 乙方收款账户信息：**

开户名称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账号：

四、成果交付与验收

**1. 成果交付**：乙方应按照约定时间和地点，向甲方交付加工、测试等成果，包括[成品、测试报告、原始数据、相关技术资料等] ，并提供成果清单一式两份，双方签字确认。

**2. 验收标准**：以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、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为验收依据。

**3. 验收期限：**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交付成果后 7 日内组织验收，并将验收结果书面通知乙方。如验收不合格，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7 日内免费进行整改，直至验收合格。因乙方原因导致二次验收仍不合格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。

五、知识产权与保密条款

**1. 知识产权归属：**

加工制造的产品、测试形成的数据及报告等相关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，乙方仅享有在本合同范围内使用相关成果的权利。

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，除另有约定外，归甲方所有。

1. **保密条款：**

双方应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、科研数据等信息予以保密，未经对方书面同意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。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年。

六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**（一）甲方权利与义务**

1. 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和期限完成委托工作，并对工作过程进行监督、检查。

2. 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，及时提供乙方开展工作所需的技术资料、样品等。

3. 配合乙方完成验收等相关工作。

**（二）乙方权利与义务**

1. 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，提供必要的协助和支持。

2. 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和期限开展加工、测试工作，保证成果质量。

3. 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、样品等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使用。

4. 对加工、测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应及时与甲方沟通，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. 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，每逾期一日，应按照未支付金额的 1 %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5 日的，乙方有权暂停工作，并要求甲方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。

2. 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完成工作，每逾期一日，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 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5 日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费用，并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5 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同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。

3. 任何一方违反保密条款，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，并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。

八、争议解决

1.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；

2.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其他条款

1. 本合同自双方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，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二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 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黑龙江东方学院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